

A close-up, painterly portrait of a woman's face and upper torso. She has pale skin, dark hair, and is wearing a white lace-collared garment. Her gaze is directed downwards and to her right. The lighting is dramatic, with strong highlights and shadows.

Thursday, 4 P.M., A

Monday, 3 P.M., B

Thursday, 8:30 P.M., C

——埃勒里·奎因侦探小说——

THE SCARLET LETTERS

红信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于婉青 译

红信

The Scarlet Letters

(美) 埃勒里·奎因 著
于婉青 译

THE SCARLET LETTERS by ELLERY QUEEN

Copyright ©1953 BY Little, Brown Co.

Copyright renewed by Ellery Quee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JACK TIME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3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信 / (美) 奎因著；于婉青译。—北京：新星出版社，2013.12

ISBN 978-7-5133-0944-8

I . ①红… II . ①奎… ②于… III . ①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65208 号



谢刚 主持

红信

(美) 埃勒里·奎因 著；于婉青 译

责任编辑：鲍 静

统筹编辑：褚 盟

责任印制：韦 舰

封面设计：@broussaille私制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88310888

传 真：010-65270499

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开 本：910mm×1230mm 1/32

印 张：6.875

字 数：112千字

版 次：2013年12月第一版 2013年12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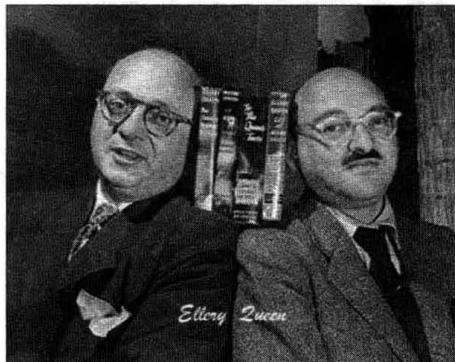
书 号：ISBN 978-7-5133-0944-8

定 价：24.00元

午夜文库——

Frédéric Darnay
"Ellery Queen"
" "

Ellery Queen
In Memphis B. C.



埃勒里·奎因 Ellery Queen

埃勒里·奎因，美国侦探小说的同义词，黄金时代三大家之一，推理王朝的建立者。

埃勒里·奎因是一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这对表兄弟在美国纽约出生。表哥是出生于一九〇五年一月十一日的曼弗德·里波夫斯基，表弟是出生于同年十月二十日的丹尼尔·纳森。成年之后，表哥改名为曼弗雷德·班宁顿·李，表弟改名为弗雷德里克·丹奈。

李和丹奈虽是兄弟，性格却截然不同。李内向沉稳，是个智慧型的学者；丹奈则张扬热情，拥有发泄不完的能量。两个人碰到一起所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争吵，而且一吵就是几十年。李说过：“基本上，我们对于侦探小说的看法完全不同。”丹奈则说：“我们对任何事的看法根本上都不相同。”就是这样一对冤家，却成为了侦探小说创作领域的第一搭档。

一九二九年，两人一拍即合，决定参加一次侦探小说征文大赛。两人用几个月的时间便创作了一部名叫《罗马帽子之谜》的小说。他们将小说里的侦探命名为“埃勒里·奎因”，并同时将这个名字作为笔名，署在小说之后——这是侦探小说创作历

史中第一次出现作者与侦探同名的情况。在这次合作中，丹奈负责核心诡计的构思和人物的设置，李则负责将表弟的构思润色成精彩的故事，这种合作模式堪称创举。这对表兄弟出色地完成了这部处女作，小说一举夺得征文大赛桂冠。

随后，这对表兄弟一发不可收拾，以每年一至两部的创作速度，先后创作了几十部经典的侦探小说。其中的九部“国名系列”作品和四部“悲剧系列”作品被视为古典解谜侦探小说最高水平的代表，是后人难以逾越的杰作。

埃勒里·奎因的侦探小说注重逻辑，崇尚公平性和解释的唯一性。这对表兄弟对自己作品中的谜题设置拥有强烈的自信，他们从来不屑于误导读者，从来不向读者提供无用的信息。每当故事进行到高潮，埃勒里·奎因总会以“挑战读者”的方式与读者一决高下，而这挑战通常都以读者心悦诚服的失利告终。“挑战读者”的设置，也因此成为了奎因作品的商标和世界侦探小说历史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桥段。

埃勒里·奎因没有让侦探小说的辉煌仅仅停留在创作上。一九四一年，他们创办了《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EQMM)——这是足以比肩侦探小说创作的一项丰功伟绩。弗雷德里克·丹奈一开始就提出了杂志的明确目标：为了“将侦探小说作家的眼界提升到真正的文学水平”，为了“鼓励同行中好的作品并为之提供展示场所”，为了“发掘立志在此领域有所建树的新作家”。无数的推理文学爱好者通过这本杂志被读者接受，成长为侦探小说大家甚至文学大师。例如拉丁美洲文学的代表人物博尔赫斯的处女作就发表在这本杂志上。时至今日，《埃勒里·奎因神秘杂志》依然是世界上最专业、最成功、影响力最大的推理文学杂志。

在不休的争论之中，这对表兄弟走过了近五十年的合作之路。在这半个世纪里，他们的作品行销全球两亿余册，三度荣获侦探小说最高荣誉埃德加·爱伦·坡奖。

一九七一年四月三日，曼弗雷德·班宁顿·李去世；十一年后，一九八二年九月三日，弗雷德里克·丹奈长眠。

但奎因未死，王者永存！

埃勒里·奎因 作品年表

第一时期作品：

- 1929 《罗马帽子之谜》
- 1930 《法国粉末之谜》
- 1931 《荷兰鞋之谜》
- 1932 《希腊棺材之谜》
- 1932 《埃及十字架之谜》
- 1932 《X 的悲剧》
- 1932 《Y 的悲剧》
- 1933 《Z 的悲剧》
- 1933 《哲瑞·雷恩的最后一案》
- 1933 《美国枪之谜》
- 1933 《暹罗连体人之谜》
- 1934 《疯狂下午茶》
- 1934 《中国橘子之谜》
- 1935 《西班牙披肩之谜》

第二时期作品：

- 1936 《半途之屋》
- 1937 《生死之门》
- 1937 《恶魔的报酬》
- 1938 《红桃 4》
- 1939 《龙牙》
- 1940 《上帝之灯》

第三时期作品：

- 1942 《灾难之城》
- 1943 《从前有个老女人》
- 1945 《凶手是狐》
- 1948 《十日惊奇》
- 1949 《九尾怪猫》
- 1950 《双面莱特》
- 1951 《恶之源》
- 1952 《王者已逝》

埃勒里·奎因 作品年表

- 1952 《犯罪日历》
- 1953 《红信》
- 1954 《玻璃村庄》
- 1955 《奎因犯罪调查局》
- 1956 《奎因探长自己的案件》
- 1958 《最后一击》

第四时期作品：

- 1963 《另一方玩家》
- 1964 《然后在第八天》
- 1965 《三角形的第四边》
- 1965 《奎因出击》
- 1966 《恐怖的研究》
- 1967 《脸对脸》
- 1968 《铜屋》
- 1968 《逃避》
- 1968 《奎因的推理试验》
- 1969 《他生命中最后的女人》
- 1971 《美好的私密之地》

A……

在朋友们心目中，德克·劳伦斯和玛撒·劳伦斯一直是纽约最幸福的夫妇中的一对，直到他们婚后第四个年头。

这对爱情鸟总是被人描述为“优雅、有趣的年轻人”。起初，这种描述令外人颇为不解，因为这两个人都三十多岁了，并不处在生物学意义上的青春年华。而且，玛撒比德克还大两岁。但随着人们逐渐熟悉他们，这种描述就变得可以理解了。德克属于那类阴沉沉的波西米亚阁楼般浪漫风格的角色，玛撒则像一只栖息在窗台上的鸽子，圆润而优雅。关于他们俩有趣而优雅的描述从未遭到任何质疑。德克是作家，对于不是作家的人来说——劳伦斯夫妇的大部分朋友都不是作家——作家是罕见而有趣的奇人，属于另一个世界，犹如电影明星和刽子手。此外，玛撒是个完美的朋友——也就是说，她对圈子里其他女人不构成任何威胁。

尽管如此，那些认为劳伦斯夫妇既有趣又优雅的人，如果回想一下过去发生的事，就会吃惊地发现，事实其实远非如此。有好几次，特别是在他们婚后第三年，德克表现得一点儿都不优雅——他无缘无故地在公开场合大发雷霆，或是狂饮苏格兰威士忌。即使是作家，在公共场所吵闹或喝得烂醉如泥也是惹人厌烦的。还有几次，玛撒这只鸽子非常沉闷无趣，这通常发生在德克表现恶劣的时候。

不过没有人把这些小插曲当回事，就像没有人能看出那些大画布上的色块之间的联系一样。这些插曲仅仅令大家认为劳伦斯夫妇也不过和别人一样，让人们心目中无比完美的形象逐渐退色。

埃勒里从妮基·波特那里逐渐了解了劳伦斯夫妇。他参加美国推理作家协会的会议时遇到了德克。那时，德克正在推出他那些内容隐晦、不太畅销的侦探小说。直到德克娶了玛撒·戈登之后，他和德克才变得热络起来。玛撒和妮基在堪萨斯就认识了，玛撒搬到纽约定居之后，两个姑娘又见面了。这次重逢让她们成了亲密无间的朋友。

玛撒·戈登搬到纽约不是为了撞大运，而是为了定居。她母亲生她时死于难产，而她父亲，一个肉联厂主，死在战时。当时玛撒正随着美国劳军联合组织在太平洋上巡回演出——她在奥柏林音乐学院上学时就热衷于戏剧演出。战争爆发时，她是一个小剧场演出团体的成员。戈登先生留给她很大一笔钱。

埃勒里发现玛撒是个聪慧敏感的女孩子，不仅未被钱财宠坏，反而因此感到孤独。

一天晚上，在奎因寓所中，出于一时情绪低落，玛撒厌恶地说：“每当人们说我有多么美丽动人时，我就很无语。而且他们都这么说。”

埃勒里说：“你太多心了，你本来就是个十足的美女。”

“是吗，埃勒里？你知道我有多老了吗？”

妮基冷静地接过话：“别费心让一根木头在这儿猜了，我知道他猜不出来的，玛撒。”

埃勒里说：“我早就说过，玛撒，你约会时应当带着妮基，她对男人的判断力很神奇。”

玛撒说：“管他呢，谁想结婚呀？我要成为一个百老汇明星，当

不成，不如去死。”

这两点玛撒都没说对，她没能成为百老汇明星，她也没死，而且活着遇到了德克·劳伦斯。

此时，玛撒已经掌握了一种技巧。她低调地生活，往来的熟人都是中产阶级。德克·劳伦斯向她求婚时，她正在一个舞台监督的办公室工作，周薪六十美元。直到他们在东区三十街一座无电梯公寓的第三层成家过起了日子，德克才知道自己的新娘是个百万富翁。

埃勒里对于劳伦斯夫妇的了解，就像他对妮基其他朋友的了解一样，但他对这对夫妇的将来完全捉摸不透。他推测，问题不在于德克微薄的版税收入和玛撒丰厚的股息支票，而在于德克心理上的落差。他的行为仿佛是艾米莉·勃朗特笔下创作出的人物——激烈、阴郁、有点儿粗野，有时很古怪。

但是，正是德克性格中的特别之处吸引了玛撒。在这个身材小巧、白肤金发的妻子看来，她那高大黝黑阴沉的丈夫是个无名天才，是个伟大的悲剧性人物。其实他们正是因为截然不同才互相吸引的。德克总是沉迷于自己的各种问题，常常煞有介事地空想；而在玛撒结实小巧的身躯里，压根儿就没长这种以自我为中心的骨头。他提出要求，她给予满足。他生气，她开导。他大发雷霆，她细语抚慰。他生疑，她解释。显然，他需要一双崇拜他的耳朵，需要一个安放脑袋的胸脯，还需要一双母亲般柔软的手臂。而玛撒完全满足了这种需求，并且对自己能提供耳朵、胸脯和手臂感到很幸福。

对婚姻来说，这种基础应当很坚实了，但事实似乎并非如此。在他们婚后第三年的年末，变化已经非常明显，他们好像连待在同一个地方都觉得难受了。

玛撒通常是个非常主动的领跑者。但埃勒里已经注意到——在

有聚会的那些晚上，他和妮基与劳伦斯夫妇一起参加的城里聚会，也许是场晚宴，也许是交流闲谈的社交活动——玛撒的表现简直是对德克行为的条件反射，完全取决于德克的坏脾气什么时候发作。德克有个特点，每当打算生闷气或大发雷霆时，嘴角就会轻微地向上扯，像是微微一笑，但后果总是令人不快。每当此时，无论玛撒正在做什么或说什么，都会立刻停下来，跳起来说：“我想要一碗加林迪调味酱的蔬菜沙拉”，或是任何当时灵光一闪进入她脑海的东西——埃勒里的直觉认为。这时德克就会从坏情绪中摆脱出来，起身说他们要走了，还拉着别人一起走，无论怎样，就是要离开那个地方。

然而，偶尔会有这样的时候，当德克的嘴角扯出泄密的表情时，玛撒恰好背对着他。这样一来，他要么对微不足道的琐事大发雷霆，要么就像骆驼一样喝酒。每当出现这种情况，玛撒就会立刻发作窦性头痛，必须马上回家。

婚后第四年，他们之间的问题已经极为严重。夫妇两人同时出现在众人面前的机会越来越少。德克醉酒已成常态。

就在这一年，玛撒找到了自己在戏剧舞台上的位置，她自费买下一个剧本进行制作，举办了一些德克没有参加的聚会。有时候，德克会出现在排练场，或是在餐馆与玛撒搭讪，然后吵闹一番。玛撒全身心投入戏剧制作，事无巨细，亲力亲为，对以前的熟人视若无睹，连对妮基也是如此。这出剧失败之后，玛撒伸出她小小的触角，寻找另一个剧本。这对夫妇家中发生的事——他们在贝克曼大厦拥有一套舒适的公寓——邻居们都一清二楚。他们家从早到晚都在吵架，传出摔东西的声音，响亮的哭声和更为响亮的咆哮。

他们的婚姻已濒临崩溃，但似乎没有人知道原因所在。

妮基像他们的其他朋友一样迷惑不解。

埃勒里问起此事时，她说：“我一点儿都不明白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可是妮基，你是她最好的朋友啊。”

妮基不高兴地说：“就连你最好的朋友也不会和你说，当然啦，说这都是德克的错。如果他能不再假装自己是埃德加·爱伦·坡的话。”

接着，在一个初春的美好夜晚，埃勒里和妮基终于明白劳伦斯夫妇究竟出了什么问题。

一切源于一个西联国际汇款公司的信差。这一天，信差探手按响奎因寓所的门铃，当时妮基正在把防护罩套在埃勒里的打字机上。

妮基拿着一个信封走进书房，说：“这是寄给你的，手写地址。如果这不是玛撒·劳伦斯的字迹，我就是猴子的姑妈。她为什么要写信给你？”

埃勒里一边轻轻摇着鸡尾酒摇酒壶，一边说：“你的语气就像个妻子。”埃勒里这天的口述工作不顺利，他没心情保持友善的态度，更无心照顾这个他苦恼时总会出现的唯一旁观者。他说：“行了，妮基，就放那儿吧。”

“不要我读给你听吗？不耽误你调鸡尾酒。不然要秘书干什么？”

“鸡尾酒已经好了。把那东西给我。”

埃勒里撕信封时，妮基毫无怨恨地说：“我不明白，肯定有什么讨厌的事发生了。当然，如果你想要我离开房间……”

不过，这封信使他们两个人全都严肃起来。

亲爱的埃勒里：

我已经尽我所能试过了所有方法，显然还是不够。这种情况不能再继续下去了。我需要帮助。

今晚九点半，我会在中央公园的一条长椅上等着，就在靠近第五大道购物中心的那条主便道上，从第七十二街的入口进来。如果运气糟糕的话，你也许会看见德克，也许还会听到他说话。看在上帝分上，对于我要求同你会面的事情，请不要泄露半个字。他以为我是为了一个剧本，去巴比松见艾米·霍维尔。

我会等到十点。希望你能来。

玛撒

妮基瞪着信纸，研究着那潦草的笔迹，叫道：“奇怪的婚姻。”她故意踢了一下埃勒里的书桌，走到沙发椅边坐下来，说：“现在已经过了工作时间，你可以表现得绅士一些——男人应该都能做到。我要一杯酒，再来一支烟……可怜的玛撒，这段婚姻都持续一千年了，就像希特勒的帝国。你会去见她，对吗？”

“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

“妮基，如果这是一起案子，德克偷了什么东西或是杀了什么人——”

“你怎么就知道这不是呢？”妮基强烈反对。

“我亲爱的孩子——”

“别拿‘我亲爱的孩子’哄我，埃勒里·奎因！”

“这是一种慢性病，已经持续一年多了。情况很简单，坐上木排出发寻找天堂的两个人，刚走出四英里，就发现那该死的木排在往

下沉。这种事每天都在发生。我能为玛撒做什么呢？握住她的手？推着德克的屁股把他带到派特大街上，对他进行一番慈父式的训话，给他回放婚礼进行曲？”埃勒里挥挥手说，“处于这类境况的中年男人肯定会遇到大麻烦。”

“你在胡说八道吧？”

“我没胡说，直觉告诉我，最好的处理方式就是置身事外。”

“我只问你一个问题，”妮基猛地站起身来，手里的鸡尾酒都洒了，泼在她仅剩的一双尼龙丝袜上，“你今天晚上是去见玛撒，还是不见？”

“这不公平，”埃勒里抗议道，“她应该找个牧师。我的意思是我还没决定呢。”

“那好，我决定了，我要闯过去。”

“你要干什么？”

“闯过去。我不做你这份可怜的小工了，找其他人来完成你的书吧，反正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妮基！”埃勒里在门口抓住她，“你当然是对的。这事是很可疑，我会去的。”

“哦，这还差不多，埃勒里，”妮基温柔地说，“有些章节写得还是很聪明的……”

埃勒里在一张隐藏在深深阴影里的长椅上找到了玛撒。他险些错过了她，因为她身穿一袭黑衣，连面纱都是黑色的，仿佛存心打扮得与夜色融为一体。

埃勒里坐下来，玛撒抓住了他的手。

“玛撒，你在发抖。”埃勒里觉得稍稍轻浮一点儿或许有效，“这不是有效的开场白吧？”

他想错了。玛撒哭了起来。她收回手，压在脸上，蒙着脸低声哭泣。埃勒里看不到她的表情，大为震惊。

埃勒里迅速环顾四周，看是否有人注意他们。长椅后面的灌木丛很安静，其他长椅上的人多半也没注意他们。眼泪在中央公园毫不稀奇。

“对不起，玛撒。真的对不起。你不想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吗？情况不会那么糟糕的，对吧？事情很少会……”他继续用忧郁的调子说着。但玛撒的哭声更加低沉，更吓人了。

埃勒里真希望自己身在别处。附近几个人已经气愤地转过头来，还有人好奇地盯着他们。接着，一个头戴尖顶帽，挥舞警棍的大块头，停下闲晃的脚步，专注地盯着他们。

“怎么啦朋友？”大块头粗声问道。

“没事没事，警官。”埃勒里大声说，好让周边长椅上的人也能听到，“我们只不过在为新剧目排演一个场面。”他把帽檐儿拉低了一些。

“是吗？”公园巡警沉重的脚步移了过来，视野之内所有的脑袋也都转了过来。他说：“你们什么时候演出啊？我是个铁杆戏迷，我和我老婆会看所有的演出，我能够凑钱去看……”

“下个月。布罗德赫斯特，在售票处提我的名字即可。现在，如果你能让我们——”

“好的，先生。不过是什么名字？”

“阿尔夫莱德·朗特。”埃勒里说。

“好的，先生！”那巡警恭敬地后退，转向玛撒说，“晚安，方